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文件

漓院政学工〔2020〕102号

关于做好我校2020年“英才奖学金” 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，各单位：

根据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学生奖学金评定实施细则》（漓院政学工〔2017〕59号）文件精神，为做好我校2020年“英才奖学金”评选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定对象

考取2020年硕士研究生的2020届毕业生

二、奖励金额

1.考取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或“双一流”建设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奖励8000元/人。

2.考取非“双一流”建设的“985”、“211”高校硕士研究生的奖励5000元/人。

3.考取其他高校硕士研究生的奖励3000元/人。

三、评定条件

1.热爱祖国，思想进步，在同学中起到榜样示范作用；

2.参加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，取得硕士研究生录取资格的应届毕业生。

四、评定程序

（一）初评

各学院组织考取 2020 年硕士研究生的学生申报，并填写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0 年“英才奖学金”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）。班级评选结果须通过班级 QQ 群等形式公示 3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再报本学院核准，核准结果须经学院公告栏、门户网站等形式公示 5 个工作日，无异议后上报学生事务部。

（二）审查复核及公示

学生事务部根据各学院上报的初评结果，进行审查复核，并将审查复核结果在全校公示 5 个工作日。在公示期内，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向学生事务部反映，反映情况时请署实名，举报人的合法权益将受法律保护。公示期后不再受理举报意见。联系人：刘莉，电话：3696201。

五、报送材料及要求

（一）报送材料

1.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0 年“英才奖学金”申请表》

(附件 1) 一式一份;

2.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0 年“英才奖学金”汇总表》

(附件 2) 一式一份;

3.2020 年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复印件一份;

4.获奖者个人生活照电子版一张。

(二) 报送要求

1.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0 年“英才奖学金”申请表》

(附件 1)《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0 年“英才奖学金”汇总表》(附件 2)及相关证明材料(录取通知书复印件)均以纸质版和电子版两种方式报送;

2.获奖者个人生活照以电子版方式报送;

3.各二级学院请于 7 月 10 日(星期五)下午 5:00 前将评审材料报送至学生事务部(知善楼 8103 办公室)。联系人:刘莉,电话:3696201,邮箱:124410564@qq.com。

附件:1.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0 年“英才奖学金”

申请表

2.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0 年“英才奖学金”

汇总表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

2020 年 6 月 17 日

附件 1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“英才奖学金”申请表

(2020 年)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
政治面貌		学院 专业			学号		
考取院校及 专业方向		考取院校 类别	○ “双一流”建设高校或“双一流”建设学科 ○ 非“双一流”建设的“985”、“211”高校 ○ 其他高校				
本人桂林建设银行卡号				联系电话			
学习心得 (150 字以内)							
人生感言 (20 字以内)							
辅导员 意见							辅导员签字: 年 月 日
二级学院 意见							二级学院主管学生工作领导签字: 盖章 年 月 日
学生事务部 意见							负责人签字: 盖章 年 月 日

附件 2

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020 年“英才奖学金”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：

填报人：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序号	姓名	学号	专业	学院	考取院校名称	本人建行卡号

